

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 2023年07月04日

送出日期: 2023年07月05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 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 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天弘精选混合	基金代码	420001
基金简称A	天弘精选混合A	基金代码A	420001
基金管理人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年10月08日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1	谷琦彬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8年05月04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0年07月19日
基金经理2	赵鼎龙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9年11月15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5年11月13日
基金经理3	周楷宁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0年01月15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2年03月26日
基金经理4	于洋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0年06月12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1年07月01日
其他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后, 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 基金管理人应当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 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说明原因和报送解决方案。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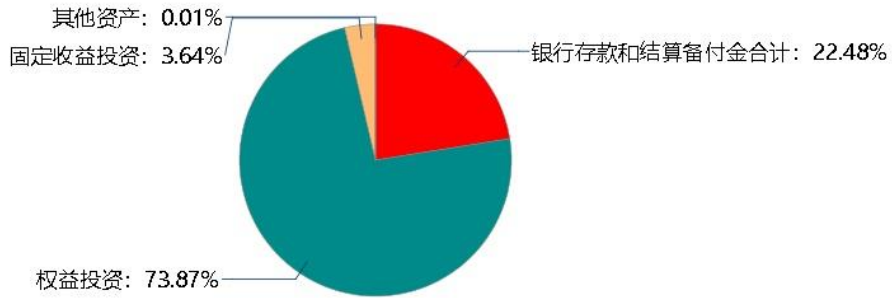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本基金以资产配置为导向, 在股票、债券、短期金融工具等进行动态选择, 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和短期金融工具, 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通常, 本基金股票投资比例范围是基金资产的30%—85%; 债券和短期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范围是基金资产的15%—70%。短期金融工具是指现金以及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银行定期存款等金融工具。
主要投资策略	资产配置、行业配置、精选个股、债券的投资管理、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180指数收益率×5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4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主动管理的混合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程度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型基金。本基金力争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谋求实现基金财产的长期稳定增长。

注：详见《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的投资"章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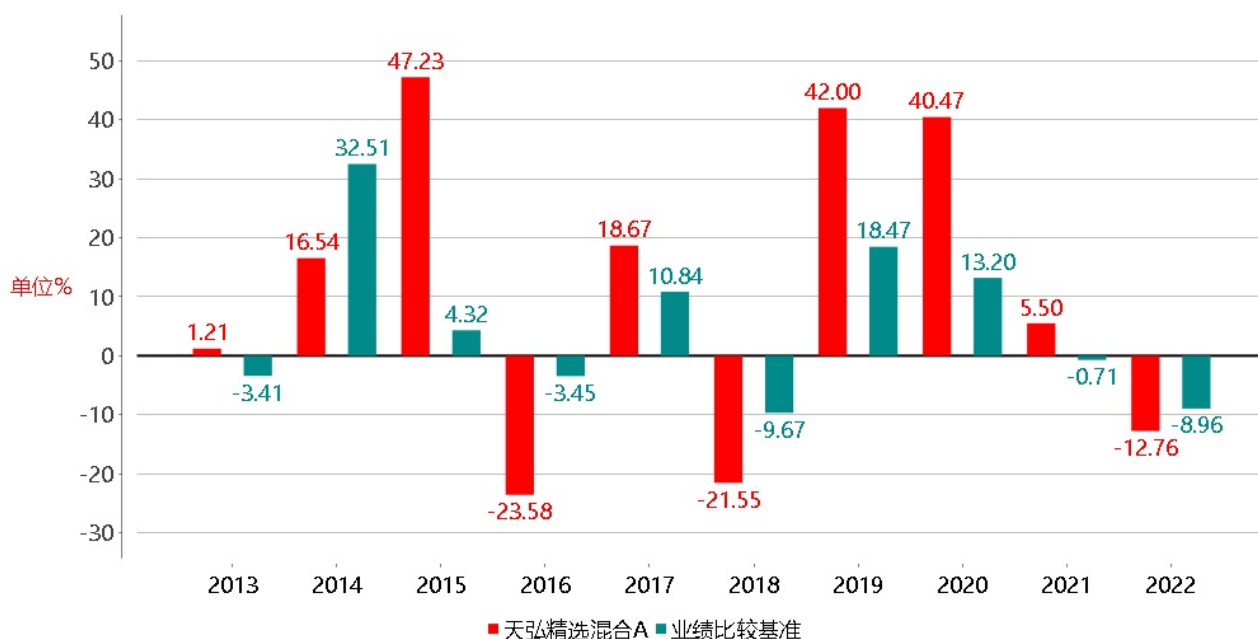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 区域配置图表

数据截止日期：2023年03月31日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 / 最近十年 (孰短) 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数据截止日期：2022年12月31日
基金合同生效当年期间的相关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	M<100万	1.50%	
	100万≤M<500万	1.20%	
	500万≤M<1000万	0.70%	
	1000万≤M	1000元/笔	
赎回费	N<7天	1.50%	
	7天≤N<365天	0.50%	
	365天≤N<730天	0.25%	
	730天≤N	0.00%	

注：同一交易日投资人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1.50%
托管费	0.25%
其他费用	合同约定的其他费用，包括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等。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特有风险：（1）本基金以资产配置为导向，对股票、债券和短期金融工具进行灵活资产配置。由于信息来源的不足、滞后或错误，可能导致预测偏差，从而给本基金带来风险；（2）存托凭证投资风险。本基金可投资存托凭证，基金净值可能受到存托凭证的境外基础证券价格波动影响，存托凭证的境外基础证券的相关风险可能直接或间接成为本基金的风险。

2、其他风险：普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共有的风险，如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其他风险等。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www.thfund.com.cn] [客服电话：95046]

- 《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